

115 年度

## 臺北市樹木修剪教育訓練暨認證考試-第一梯次

### 報名簡章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二、執行單位：台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

三、課程主旨：

為協助本府各單位第一線擔任修剪作業人員、廠商人員及監工同仁於辦理修剪作業時，能以正確的修剪方式，維持或改善樹型、塑造街道風貌、促進樹勢均衡、維護樹體健康、減輕颱風災害及病害之發生，並確保作業人員之安全，辦理本市樹木修剪教育訓練暨認證，經測驗合格取得樹木修剪證照，據以執行樹木修剪工作。



### 樹木修剪教育訓練數位課程

(一) 學員報名時應提供臺北e大網站學習平台之「臺北市樹木修剪技術教育訓練」數位課程學習證明(電子檔)，始得受理報名作業，該學習證明之通過日期應為報名截止日前一年內。

線上課程請至< 臺北e 大(<https://elearning.taipei/mpage/>) >申請帳號，並於選課中心搜尋【臺北市樹木修剪技術教育訓練】(或至以下網址：<https://elearning.taipei/elearn/courseinfo/index.php?courseid=3693>)，選修課程，選修後即可上課。(請注意是 5 小時的課程，勿選到名稱相似者。)使用遇網站跑版問題，請致電臺北e大客服中心，02- 29320212 轉分機 341 週一至週五 8:30 至 17:30 中午時間 12:00 至 13:30請利用語音留言或客服信箱。(或洽台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專人服務，電話 0223581537)

②進入此畫面申請帳號



①在此搜尋  
「臺北市樹木修剪技術教育訓練」



③上完課後在「我的課程」裡的「學習紀錄」選擇列印證明後會出現檔案種類，下載即可。



(二) 即日起即可線上選修上揭課程，未於 115 年 2 月 25 日完成所有線上課程者，不得參加報名。(若未提交完成課程證明則不得參加此認證服務)線上課程完成後請下載證明。

(三) 課程內容: 線上課程共分為六個章節，完成課程者取得5小時授課時數。

#### 課程



**四、報名費用：**本樹木修剪技術教育訓練及資格考試費用全免。

- 考量本樹木修剪技術教育訓練及資格考試費用全免，為不浪費資源須繳保證金1,000元，全程參與教育訓練課程後當日退還。考生必需全程參與 3月12 日13日課程及考試，攜帶證件核對身分後現場退回。
- 倘於授課前 3 日前來電告知敘明原因無法參加教育訓練課程者，保證金得予以退還，逾期告知或缺席教育訓練課程逾 1 小時者將沒收保證金。
- 倘因傳染性疾病等經認定確為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參加教育訓練課程者，得免沒收保證金。

#### 訓練方式及考試說明：

- 學員必須完整參與樹木修剪教育訓練(含室內課程及實作課程)。
- 考試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為學科測驗(含筆試及跑台測驗)，合格分數 80 分，合格者始得參與術科測驗。
- 第二階段為術科測驗，合格分數 80 分，合格者始取得本市樹木修剪證照。

**五、報名資格：**本府(或其他縣市政府)相關局處及學校執行園藝景觀、樹木維護相關業務同仁、台電公司、本府(或其他縣市政府)景觀維護廠商。每梯次至少保障序位一30名及序位二、序位三共50名，保障名額不足額時，可依序釋放名額予後面序位。

- 序位一：未曾受訓取得證照之本府員工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各區

營業處員工。

- 序位二：未曾受訓取得證照，且為承攬本市景觀工程契約、樹木維護契約等相關業務採購案之廠商。每單位報名最多5名。
- 序位三：未曾受訓取得證照，且為本市以外縣市之公部門員工或是承攬本市以外縣市景觀工程契約、樹木維護契約等相關業務採購案之廠商。每單位報名最多5名。
- 序位四：合格證已失效者(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
- 序位五：合格證即將到期者(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以報名截止日起計1年內到期者為限)。

**六、報名方式：**一律採取網路報名 <https://forms.gle/NWD1TJDiYLD1cwKC9>，每場次名額上限為 120 人

**七、報名截止時間：**自即日起至 2 月 26 日 (四) PM 12:00 額滿即止。

**八、資格考試報名結果公告：**115年3月2日(一)。公告後3日內(3月5日)繳交保證金，並於繳費後e-mail 通知末五碼或匯款證明，**未繳交者視同放棄**，並通知備取者繳交保證金。於3月6日(五)公告最終學員名單。

\*保證金匯款資訊如下

銀行：臺灣土地銀行 005 / 古亭分行帳號：0070-0165-0933

戶名：台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

考生必需全程參與 3 月 12 日 13 日課程及考試，攜帶身分證核對身分後現場退回。

**九、學科課程及考試：**

時間：115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 ~ 3 月 13 日(星期五)

地點：林業試驗所 研究大樓國際會議廳

100 臺北市中正區三元街 67 號

學科考試合格名單公布日期：115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

日期	時間	內容
115/3/12 (四)	08:00~08:30	報到
	08:30~12:30	樹木修剪與實務 (管理・實務)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4:00	環境生態:樹木修剪及節能減碳(0.5h)
	14:00~14:30	樹木工作人員安全訓練(0.5h)
	14:30~14:40	休息
	14:40~15:40	景觀樹木修剪作業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1h)
	15:40~15:50	休息
	15:50~16:20	樹木健康評估手冊(林試所手冊)
115/3/13 (五)	08:00~08:30	報到
	08:30~11:30	樹木操作機具(1h)
		高空樹木修剪作業實務操作(2h)
	11:30~12:30	午餐時間
	12:30~13:00	報到
	13:00~16:00	術科跑台測驗及學科筆試考試

#### 學員自備用品：

3/12藍色或黑色筆、修正液(帶)等文具用品。

3/13藍色或黑色筆、修正液(帶)等文具用品。

安全帽(工程帽)、護目鏡、工作服(長袖或短袖加袖套、長褲)、

工作鞋(不可露腳趾)、工作用手套、反光背心、手鋸、剪定夾。

另可自行攜帶背負式安全帶、鏈鋸10-12吋(油電皆可)。

#### 十、術科考試：

**\*\*\* 學科考試合格之學員，才能進行術科考試 \*\*\***

時間：115年3月27日(星期五)依合格名單分組，照各組報到時間報到。

地點：青年公園

術科考試合格名單公布日期：115 年 4 月 2 日(星期四)。

未通過術科考試之學員，有1次術科補考機會，相關事項另行通知。

合格證將於 115 年 4 月 16 日 (星期四) 寄送。

※ 若有不清楚，請洽公會魏秘書確認，謝謝 !!

電話：02-2358-1537

## 十一、學員應遵守規定：

1. 學員報到、教育訓練及學術科測驗時，請務必攜帶身分證正本以供核對。
2. 各場次於表定時間前 30 分鐘開放報到；逾表定時間 15 分鐘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受訓及考試資格。
3. 考試期間嚴禁交談、討論或使用 3C 產品。若有疑似舞弊行為，監評人員將立即取消應試資格並回報主辦單位。
4. 學科教室內禁止飲食。入場處設有收納區供暫放食物飲料，中場休息請至場外飲水。課後未領回之物品將視同棄置處理。
5. 術科實作時，若經監評判定有嚴重錯誤、違反安全或故意破壞標的物（如樹木）之情事，即刻判定不合格並取消資格。
6. 測驗地點依《菸害防制法》第 19 條規定為禁菸區，違規者將依相關法規處理並納入紀錄。
7. 本考試僅提供中文試卷。若有閱讀困難者，請於報名時備註，主辦單位將視情況提供必要協助。
8. 爭議處理：
  - (1) 考試期間如有異議，應主動索取「陳情表」親自填寫，由監評或考委答覆。
  - (2) 對成績有疑慮者，請於成績公告後 7 日內提出，逾期恕不受理。
9. 報名時請確保資料準確。完成報名即視同同意上述規定，且不受理更換學員名單。